

国家能源局贵州监管办公室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黔监能许可〔2022〕19号

有关企业：

中国电建集团贵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向本机构提出电力业务许可（发电类）申请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，决定准予许可。

本决定将依法予以公开，公众有权查阅。本机构将自作出本决定之日起10日内向各企业颁发、送达许可证。

附件：准予许可事项企业名单

联系电话：0851-85593576

监督投诉电话：0851-85593196

(此页无正文)

国家能源局贵州监管办公室

2022年4月22日

贵州能源监管办综合处

2022年4月22日印发

附件

准予许可事项企业名单

一、新申请（发电类）电力业务许可

序号	申请人名称	总装机容量	机组类型	许可证编号	备注
1	中国电建集团贵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30MW	可再生能源发电	1062922-01132	光伏发电
2	铜仁雄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	7MW	水电	1062922-01131	